

登封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柴油采购项目（三次）

竞争性谈判文件



新瑞咨询
XINRUI CONSULTING

采 购 编 号：登封采购-2025-217

采 购 人：登封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新瑞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1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2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25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登封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柴油采购项目（三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1 月 06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登封采购-2025-217
- 2、项目名称：登封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柴油采购项目（三次）
- 3、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 4、预算金额：450000.00 元

最高限价：45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登封采购 -2025-217	登封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柴 油采购项目（三次）	450000.00	45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供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2 采购内容：登封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采购 0#柴油、-10#柴油一批和与之有关伴
随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储存、运输、保险等）

5.3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为 1 个标段

5.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5 供货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实际金额使用完毕止

5.6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合格标准及本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5.7 供货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起 24 小时内送达指定地点

6、合同履行期限：同供货期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响应人须具有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或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且具有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3.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规定，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响应人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此项响应人无须提供，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后至评标结束前进行现场查询，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响应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竞争性谈判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6年01月12日至2026年01月14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

3. 方式：凡有意参加者，应首先完成交易主体身份注册，并办理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主体CA办理指南》），然后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办理诚信库入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交易主体诚信库入库指南》）。登录“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按网站提示下载采购文件，采购人不再提供纸质采购文件。响应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电子采购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6年01月20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6年01月20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竞争性谈判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登封市）》《登封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根据《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关于推行不见面开标服务的通知》，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响应人无需到开标现场，响应人应当在竞争性谈判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不见面开标相关事宜请查阅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系统使用指南》。

加密版响应文件逾期上传或未及时解密的，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登封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地址：河南省登封市大金店镇三王庄村

联系人：赵洪昌

联系方式：1556507576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新瑞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登封市中禾商务广场 B 座 1106 号

联系人：何小满 杨 娜

联系方式：0371-62900777 1567062088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何小满 杨 娜

联系方式：0371-62900777 15670620886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1. 2	采购人	名称：登封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 地址：河南省登封市大金店镇三王庄村 联系人：赵洪昌 联系方式：15565075766
1. 1. 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新瑞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登封市中禾商务广场 B 座 1106 号 联系人：何小满 杨 娜 联系方式：0371-62900777 15670620886
1. 1. 4	项目名称	登封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柴油采购项目（三次）
1. 1. 5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 1. 6	供货时间	接到采购人通知起 24 小时内送达指定地点
1. 1. 7	标段划分	本项目共分为 1 个标段
1. 2. 1	资金来源及比例	财政资金，100%
1. 2. 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 3. 1	采购内容	登封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采购 0#柴油、-10#柴油一批和与之有关伴随服务（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的储存、运输、保险等）
1. 3. 2	供货期限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合同实际金额使用完毕止
1. 3. 3	质量要求	符合国家、相关行业合格标准及本采购项目技术要求
1. 4. 1	响应人资质条件和能力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落实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等；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 1 响应人须具有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或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且具有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3. 2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被“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响应人和被“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列入政府采

		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响应人，不得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此项响应人无须提供，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在开标后至评标结束前进行现场查询，在本项目评审结束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响应人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资格审查的依据。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将同竞争性谈判文件等资料一同归档保存)
1. 4. 2	是否接受联合体	不接受
1. 9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 10. 1	谈判预备会	不召开
1. 10. 2	响应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各响应人应将质疑问题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在交易系统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答疑将在交易系统内发给所有谈判文件收受人
1. 10. 3	采购人澄清的时间	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予以答复
1. 11	偏离	技术参数允许正偏离，不允许负偏离；谈判文件中其他非实质性要求允许细微偏离
2. 1	构成谈判文件的其他材料	除谈判文件外，采购人在谈判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他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2. 2. 2	谈判文件澄清形式	澄清文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各响应人应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2. 3. 1	采购人修改谈判文件的截止时间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
3. 1. 1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按谈判文件的要求
3. 2. 5	最高限价	最高限价及报价要求：本项目采用费率（%形式）报价（费率为不大于 100%的正数，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3. 3. 1	谈判有效期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3. 4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本次项目不再要求供应商提交投标保证金。
3. 5. 2	近年来财务状况	无要求
3. 6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谈判方案	不允许
3. 7. 4	签字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按谈判文件要求盖响应人公章，并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按规定签字或盖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注：响应文件内签字盖章均可为电子签章。
3. 8. 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6 年 01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

3. 8. 2	递交地点	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系统
4. 1	谈判时间和地点	谈判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加密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凭制作响应文件所用的 CA 密钥完成解密）。 谈判地点：同递交地点（注：“响应文件上传”，各响应人须在谈判截止时间前通过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登陆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到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请响应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的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响应人在交易中心投标系统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与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逾期上传/未上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 2	是否远程异地评审	否
4. 4. 1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组成：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 1 人，专家评委 2 人； 专家确定方式：谈判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5. 1	是否授权谈判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3 名
5. 3. 1	履约担保	无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代理费	采购代理服务费：9000.00 元；代理服务费的交纳方式：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时，应当按规定的金额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项目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中小微企业划分按照《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统计上大中小微型工业企业划分办法（2017）〉的通知》国统字〔2017〕213 号文件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规定的划分标准为依据，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
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	评标专家劳务报酬按河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河南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劳务报酬支付标准》的通知（豫财购〔2017〕9 号）文件规定，在评审结束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当地评标专家劳务报酬由现金当场支付，远程评标专家劳务报酬通过转账方式支付）。
资格承诺声明函	根据郑州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提高政府采购效率优化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郑财购〔2022〕12 号）文件的规定，本项目不再要求投标人提供财务报告、社保、税收等证明，具体格式详见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附件 1。
其他	本项目若发布澄清、变更、更正等公告，将在原谈判公告发布网站发布，请响应人密切关注，不再进行书面通知。 如响应人为小微企业，则对其投标报价给予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符合条件的响应人应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 5。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发布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68 号）和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招标对监狱和残疾人福利企业生产的产

	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监狱企业作为响应人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否则不予认定。残疾人福利企业作为响应人须符合财库〔2017〕141 号文件要求的条件，并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 7），否则，不予认定。同一响应人，残疾人福利企业和监狱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解释权	构成本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按谈判公告、响应人须知、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

1.1.2 采购人：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5 供货地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6 供货时间：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1.7 标段划分：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及比例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供货期限、质量要求

1.3.1 采购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2 供货期限：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 响应人资格条件

1.4.1 响应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1.4.3 响应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的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响应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3) 与本采购项目的其他响应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4) 为本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
- (5)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6) 与本采购项目的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7) 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参加政府采购资格；
- (8) 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9) 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0) 在最近三年内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重大违法违规的问题；
- (11)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12) 法律法规或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1.5 费用承担

响应人准备和参加谈判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6 保密

参与谈判活动的各方应对谈判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谈判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文本相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是否组织踏勘现场：否。

1.10 谈判预备会

1.10.1 采购人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谈判预备会，澄清响应人提出的问题。

1.10.2 响应人应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采购人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响应人所提问题的澄清，在原公告发布的媒介通知所有潜在响应人。该澄清内容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1.11 偏离

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2. 竞争性谈判文件

2.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谈判人应详细阅读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内容、格式、表格和所涉及的相关规范。如果响应人不按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资料的，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

件提出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响应，将导致响应文件不被接受，其后果由响应人自己负责。

2.2 谈判文件的澄清

2.2.1 响应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提问区域提出，以便补齐。

2.2.2 谈判文件的澄清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 3 个工作日前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答疑澄清区域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请各响应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不足 3 个工作日的，顺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

2.3 谈判文件的修正

2.3.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的 3 个工作日内，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可以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谈判文件，并在“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公布，不再另行通知，请各响应人及时关注交易平台，因响应人未看到或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失，由响应人自行承担。该补充文件将构成谈判文件的一部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顺延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

2.3.2 当谈判文件、补充（答疑）通知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人必须提供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应包括：

- 一、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开标一览表
- 五、投标报价表
- 六、技术参数偏差表
- 七、供货方案（格式自拟）
- 八、售后服务计划及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 九、资格审查资料
- 十、其他资料（响应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

3.2 谈判报价

3.2.1 响应人应按第五章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报价为响应人将油品送至采购人指定位置所产生的所有费用、每批次

柴油检测费等。谈判文件未列明，而响应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响应人在投标报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投标报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3.2.3 响应人以费率方式进行报价，投标报价不得高于100%，0#柴油和-10#柴油的费率须一致，报一个费率。该费率系指开标一览表中承诺的费率。每批次供货货值=实际收货数量×单价（同期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我省柴油零售价格）×费率。响应人必须充分理解费率的定义和采购油价的计算方式。

3.2.4 响应文件中的报价并非最后报价，在谈判结束后由响应人再提交最后报价，谈判小组根据响应人的最后报价确定成交人，成交人其最后的报价为成交价。

3.2.5 采购人设有最高限价的，响应人的谈判报价不得超过最高限价，最高限价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3 响应文件有效期

3.3.1 响应文件有效期从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开始计算。响应文件在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日历天内保持有效；

3.3.2 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人可要求响应人将有效期延长一段时间。这种要求和响应人的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同意延期的响应人不需要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

3.4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本次项目不再要求供应商提交投标保证金。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应附响应人营业执照、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或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等材料的扫描件。

3.5.2 “近年财务状况表”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方案

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人不得递交备选谈判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谈判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供货期限及谈判有效期、质量要求、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响应人请到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

务一下载专区栏目下载最新版本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响应文件制作工具查看或导出网上谈判文件内容，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并上传加密版响应文件一份。

3.7.4 递交的响应文件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并由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3.8 响应文件的递交

3.8.1 响应人应在本章规定的谈判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版响应文件。

3.8.2 响应人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3.8.3 加密版响应文件逾期上传，采购人或其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9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3.9.1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响应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

4. 竞争性谈判

4.1 谈判时间和地点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谈判方式，采购人在文件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前邀请所有潜在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持响应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网址（<http://dfggzyjy.dengfeng.gov.cn/BidOpening>），在线准时参加谈判活动并进行文件解密、二次报价、答疑澄清等（因响应人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即时解密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

4.2 评审方式

是否远程异地评审：否。

4.3 谈判流程

- (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宣布谈判会开始。
- (2) 公布谈判纪律。
- (3) 检查响应文件的上传情况。
- (4) 解密：对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
- (5) 谈判报价（通过资格审查和有效性界定的响应人可以最终报价）。

4.4 谈判小组组成

4.4.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谈判小组成员为3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相关方面专家2人，参加谈判的专家在谈判前从《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4.2 谈判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响应人或响应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响应人有经济利益关系；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 与响应人有其他利害关系。

4.5 谈判原则

谈判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4.6 谈判

4.6.1 符合性审查内容如下：

序号	检查因素	检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资质要求	具有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或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且具有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按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基金的良好记录	按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按要求提供资格承诺声明函
	信用查询	符合第二章“响应人须知”第1.4.1项规定
	其他要求	响应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4.6.2 谈判小组对所有通过资格审查响应人的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界定：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进入谈判：

- (1) 未按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未按规定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3) 串通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 (4)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5) 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6) 响应人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
- (7)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8)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 (9)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10)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11)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12) 不按谈判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6.3 谈判文件实质性变动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响应人。

4.6.4 响应文件的澄清

谈判委员会可以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响应人的答复必须盖单位章，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6.5 谈判程序

(1) 首先由谈判小组对响应单位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审查和有效性界定，确定入选谈判的响应人名单；

(2) 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和有效性界定响应单位进行谈判，要求响应人进行最终报价，根据最终报价顺序，由低到高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人，并写出成交候选报告，谈判小组集体签字。

4.6.6 谈判内容：谈判小组将在以下内容对响应人进行充分谈判。

服务价格：谈判小组将在报价等方面与响应人充分谈判。

4.6.7 定标原则

谈判小组根据谈判结果，按照同等服务质量的前提下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单位，即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相等的前提下，以提出最低报价的响应单位为成交单位。若出现最低报价相同的情况，可组织多轮谈判，直至确定唯一最低价。若最终

报价仍相同，则依据各响应人提交的供货方案、售后服务计划及服务承诺进行综合评定，择优确定成交单位。

5 授予合同

5.1 定标方式

除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人外，采购人依据谈判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人，谈判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采购人将依序确定排名第一的响应人为成交人，若第一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也可以重新谈判。

5.2 成交通知

5.2.1 在响应文件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单位。

5.2.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5.3 履约担保

5.3.1 履约担保：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5.3.2 成交人不能按本章第 5.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成交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5.4 签订合同

5.4.1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根据谈判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5.4.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5.5 验收

采购人或采购人委托的第三方机构应当按照谈判文件及合同规定的标准、服务、质量等要求组织对响应人的服务内容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资料。验收资料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质量标准的履约情况。

6. 纪律和监督

6.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谈判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响应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6.2 对响应人的纪律要求

响应人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谈判小组行贿谋取成

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响应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6.3 对谈判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活动中，谈判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6.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6.5 质疑、投诉

6.5.1 响应人对本次招标活动的谈判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异议的，有权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质疑和投诉应有具体的质疑（投诉）事项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或事实根据，响应人对其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及其来源的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6.5.2 响应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对再次提出质疑将不予接收。

6.5.3 接收质疑函的方式：通过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系统

联系单位：新瑞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何小满 杨 娜

联系电话：0371-62900777 15670620886

通讯地址：登封市中禾商务广场 B 座 1106 号

6.5.4 质疑函的内容、格式：应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相关规定和财政部门制定的《政府采购质疑函范本》格式。

6.5.5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响应人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对质疑内容作出答复。

6.5.6 响应人对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有关规定，向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投诉。

7.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7.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7.2 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8. 本谈判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登封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登封市政府采购活动！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登封市财政局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和《郑州市财政局关于加强和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的通知》（郑财购〔2018〕4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以郑州市政府采购网“郑州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入口”查询联系。

附件:**附表****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行业名称	指标名称	计量单位	大型	中型	小型	微型
农、林、牧、渔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50 \leq Y < 500$	$Y < 50$
工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2000 \leq Y < 40000$	$300 \leq Y < 2000$	$Y < 300$
建筑业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80000$	$6000 \leq Y < 80000$	$300 \leq Y < 6000$	$Y < 3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80000$	$5000 \leq Z < 80000$	$300 \leq Z < 5000$	$Z < 300$
批发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20 \leq X < 200$	$5 \leq X < 20$	$X < 5$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40000$	$5000 \leq Y < 40000$	$1000 \leq Y < 5000$	$Y < 1000$
零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50 \leq X < 300$	$10 \leq X < 5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	$500 \leq Y < 20000$	$100 \leq Y < 500$	$Y < 100$
交通运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3000 \leq Y < 30000$	$200 \leq Y < 3000$	$Y < 200$
仓储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	$100 \leq X < 200$	$20 \leq X < 1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1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邮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20 \leq X < 300$	$X < 2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30000$	$2000 \leq Y < 3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住宿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餐饮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2000 \leq Y < 10000$	$100 \leq Y < 2000$	$Y < 100$
信息传输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2000$	$100 \leq X < 20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0$	$1000 \leq Y < 1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10000$	$1000 \leq Y < 10000$	$50 \leq Y < 1000$	$Y < 50$
房地产开发经营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200000$	$1000 \leq Y < 200000$	$100 \leq Y < 1000$	$Y < 10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0000$	$5000 \leq Z < 10000$	$2000 \leq Z < 5000$	$Z < 2000$
物业管理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1000$	$300 \leq X < 1000$	$100 \leq X < 300$	$X < 100$
	营业收入(Y)	万元	$Y \geq 5000$	$1000 \leq Y < 5000$	$500 \leq Y < 1000$	$Y < 500$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资产总额(Z)	万元	$Z \geq 120000$	$8000 \leq Z < 120000$	$100 \leq Z < 8000$	$Z < 100$
其他未列明行业 *	从业人员(X)	人	$X \geq 300$	$100 \leq X < 300$	$10 \leq X < 100$	$X < 10$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否则下划一档；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

(1) 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2) 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

(3) 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

(4) 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 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 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 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内容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技术指标	备注
1	柴油(0#)	1、密度(20° C) / (kg/m ³) : 810-845 2、硫含量, mg/kg: 不大于 10 3、水含量(体积分数) /%: 不大于痕迹 4、闪点(闭口) /° C: 不低于 60 5、冷滤点/° C: 不高于 4	GB/T1884GB/T 1885 SH/T0689 GB/T260 GB/T261 SH/T0248
2	柴油(-10#)	1、密度(20° C) / (kg/m ³) : 810-845 2、硫含量, mg/kg: 不大于 10 3、水含量(体积分数) /%: 不大于痕迹 4、闪点(闭口) /° C: 不低于 60 5、冷滤点/° C: 不高于-5	GB/T1884GB/T 1885 SH/T0689 GB/T260 GB/T261 NB/SH/T0248

二、服务要求

1. 有健全的组织机构和内部管理制度，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和技术经济档案管理制度，有良好的服务态度和较好的社会声誉。
2. 严格遵守采购人提出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廉政纪律要求。
3. 响应人所提供的油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相关行业标准，不掺杂使假、以次充好。加油设备、计量装置要符合国家强制标准，不缺斤短两。
4. 必须向采购人指定专人负责，保证联系畅通。须保证且优先为采购人提供7×24 小时加油服务。
5. 服从采购人的计划安排。
6. 如遇国家价格调整，在价格调整基础上费率不变。
7. 成交人必须独立完成采购人委托的送油任务，不得转让给第三方，并能按采购人的要求定期做好相关资料的移交和归档工作。
8. 成交人应知悉登封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用油政策规定，需要送货到指定地点的，运杂费用由成交人负责。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登封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柴油采购项目采购合同

甲方（采购人）：_____

乙方（供应商）：_____

为了认真执行“登封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柴油采购项目”，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部分：合同的依据及基本条件

第一条：登封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根据“登封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柴油采购项目”的评标结果，成交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被确定为“登封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柴油采购项目”成交人。

第二条：本合同为费率合同，合同价包括送货到甲方指定位置的原料费、运输费、装卸费（送至甲方指定位置）、管理费、保险费、税费、人工费、市场原材料价格调整的风险及其它一切费用。

第三条：甲乙双方严格履行在招标投标工作中确定的油价最终费率为：_____。

合同总金额：¥_____元，大写_____。

第四条：总价

总价（合同总金额）=各批次供货货值累计金额

注：每批次供货货值=实际收货数量×单价（同期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我省柴油零售价格）×费率。

第五条：付款方式

具体付账时间以财政拨付为准，预计一年内付清。结算货款时按照采购人要求，提供相应的结算清单，据实结算。

注：如遇财政资金拨付延迟，乙方须保证不间断供货。

第六条：本项目竞争性谈判文件、在招标过程中的书面答疑、乙方响应文件等资料，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七条：交货验收

1. 乙方应按甲方发送订单的数量、批次和时间送达甲方指定地点，提供本批次（或登封市殡葬事务服务中心柴油采购项目车次）的货品检验报告。按甲方规定的程序签收、交付入库；乙方每次送货到甲方生产现场后，应由甲方化验人员取样后才能卸货，并由甲方开具收货凭据；甲方不定期抽检油品，若抽检油品不满足质量要求，乙方承担甲方所造成的直接损失，且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2. 拒收接收货物的条件：不满足质量要求的物资，甲方有权拒收。

3. 甲方对具备检测条件的指标项目及时检测并出具检测报告并作为结果依据，甲方不能检测的指标项目，对已取样的样品随机抽取后，委托第三方独立检验机构检测，并以第三方独立检验机构检测报告为检测结果依据。

4. 交货时间：接到采购人通知起 24 小时内送达指定地点。

第八条：本合同有效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合同实际金额使用完毕止。

第二部分：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第九条：乙方向甲方供油的费率，无论因什么原因（包括油源紧张、价格调整、政策变化等因素），在合同期限内不得改变。

第十条：乙方必须保证供油质量和剂量。

第十一条：甲方在合同执行中违约退货的，应偿付乙方退货部分货款总值 1% 的违约金。因此造成乙方损失的，还应根据实际情况赔偿其损失。

第十二条：甲方无故拒收乙方送来的货物，应向乙方偿付被拒收货款总值 2% 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而造成的损失。

第十三条：乙方不按甲方要求的时间、地点、数量、质量供货的，每次按供货货物总值的 10% 支付甲方违约金。

第十四条：乙方承诺所提供油品完全符合国家技术和质量标准。乙方供应的油品没有达到质量标准，甲方可无条件拒收，其间发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十五条：甲方没有通知乙方送货，而乙方自行向甲方供货时，甲方可以拒收，由此方面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三部分：违约处理办法

第十六条：根据“第二部分双方的权利与义务”（第十条至第十六条）所明确的事项，甲乙双方必须认真履行。

第十七条：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应本着平等互利、友好协商的原则解决，双方协商解决不了的问题，提交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八条：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

甲方（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

乙方（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注：以上合同条款仅供参考，最终合同条款以采购人和成交人另行约定为准。）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采购编号: _____

响应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目 录

- 一、响应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四、开标一览表
- 五、投标报价表
- 六、技术参数偏差表
- 七、供货方案（格式自拟）
- 八、售后服务计划及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 九、资格审查资料
- 十、其他资料（响应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

一、响应函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采购人）

_____（响应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注册地址：_____。

我方就参加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 一、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该项目谈判文件所有要求。
- 二、我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和真实的，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三、我方承诺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招标货物的供应（或制造）及技术服务。
- 四、我方投标报价（费率）为_____%，供货期限_____，质量要求_____，供货时间_____。
- 五、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履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以及我方响应文件的各项承诺，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合同约定条款承担我方责任。
- 六、若我方中标，愿意按有关规定及谈判文件要求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采购人）

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在_____（响应人名称）任_____（职务名称）职务，是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致：_____（采购人）

_____（响应人法定代表人名称）是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特授权_____（姓名）_____（身份证号）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上述项目的投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响应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劳动合同。

四、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名称)
响应人	
响应范围	
投标报价 (费率)	小写: _____ % 大写: 百分之_____
供货期限	
质量要求	
供货时间	
谈判有效期	
备注	

说明：开标一览表，务必填写清楚，准确无误。

响应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五、投标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供货地点及时间	投标报价(费率)	备注
1					
2					

注：如表格不足时响应人可根据需要自行添加。

本价格包括货物购买、运输等费用，是在交付前、交付时所发生或引起本合同相关的全部成本、费用等。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技术参数偏差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货物技术指标		偏差说明	备注
		采购规格	投标规格		

注：1、该表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逐条如实填写，根据投标情况在“偏差说明”项填写正偏差或负偏差及原因，完全符合的填写“无偏差”。

2、该表可扩展。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供货方案（格式自拟）

八、售后服务计划及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九、资格审查资料

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					
备注					

注：附营业执照、成品油零售经营批准证书或成品油批发经营批准证书、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等材料的扫描件。

响应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十、其他资料（响应人认为应附的其他资料）

附件 1：资格承诺声明函

资格承诺声明函

致_____（本项目采购人）及登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依法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声明如下：

一、我单位全称为_____，注册地点为_____，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为_____，联系方式为_____。

二、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三、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五、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六、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七、我单位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声明的事项都是真实的，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如有弄虚作假，我单位愿意按照“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同意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响应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响应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

附件 2：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_____项目采购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1. 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 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等；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3. 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_____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响应人，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如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异议，已经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二、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竞争性谈判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四、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五、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中标后将要提供的中标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导致未能中标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六、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在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 （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响应有效期内，响应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采购代理服务费承诺函

致（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项目名称：_____，采购编号：_____）采购中若获中标，我们保证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以支票、银行转账、汇票或现金，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以下附件，响应单位如不需要，响应文件内可不附）

附件 5：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如果响应人不是中小微企业，响应文件中可以不附本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3. 中小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响应人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附件 6：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扫描件（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注：证明文件加盖单位章。

附件 7：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提醒：如果响应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